

面向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的《审计实务》 案例教学模式构建

汤红杰, 伍林蓉*

桂林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广西 桂林

收稿日期: 2026年8月28日; 录用日期: 2026年10月5日; 发布日期: 2026年10月15日

摘 要

数字供应链与电子商务的发展改变了企业交易方式和审计证据形态, 也对审计人才的数字化取证、风险识别与职业判断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针对《审计实务》课程案例业务场景单一、案例教学易退化为结论讲授、数字工具与审计任务脱节、校企资源难以转化为课程案例四类现实困境, 本文以设计研究法为方法论, 以数字供应链和电商业务为情境载体, 确立“业务场景是审计对象、数字审计是方法手段、职业判断是能力目标”的教学逻辑, 构建“场景导入-任务驱动-数据取证-判断论证-成果输出”五环节案例教学模式, 围绕农村电商销售、农产品供应链、平台资金结算与县域供应链协同开发分层递进案例, 以数字工具、校企双导师和过程评价保障运行。

关键词

审计实务, 案例教学, 数字审计, 数字供应链, 电子商务

Constructing a Case-Based Teaching Model for the Course “Auditing Practice” in the Context of Digital Supply Chains and E-Commerce Business

Hongjie Tang, Linrong Wu*

School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Guilin University, Guilin Guangxi

Received: August 28, 2026; accepted: October 5, 2026; published: October 15, 2026

Abstract

The development of digital supply chains and e-commerce has transformed the ways in which

*通讯作者。

文章引用: 汤红杰, 伍林蓉. 面向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的《审计实务》案例教学模式构建[J]. 创新教育研究, 2026, 14(10): 175-182. DOI: 10.12677/ces.2026.1410775

enterprises conduct transactions and the forms in which audit evidence exists, and has also placed higher demands on auditing professionals' competencies in digital evidence collection, risk identification, and professional judgment. In view of the four practical dilemmas in the Auditing Practice course—namely, limited diversity of case business scenarios, case teaching that easily degenerates into explaining conclusions, disconnection between digital tools and audit tasks, and difficulties in converting university-enterprise resources into teaching materials—this paper adopts design-based research as its methodology, takes digital supply chains and e-commerce business as the contextual vehicle and establishes a teaching logic in which business scenarios serve as the audit object, digital auditing as the methodological means, and professional judgment as the competency goal. On this basis, it constructs a five-stage case-based teaching model of scenario introduction - task-driven learning - data-based evidence collection - judgment and argumentation - outcome output, centering on layered and progressive cases involving rural e-commerce sales, agricultural product supply chains, platform-based fund settlement, and county-level supply chain collaborative development. The model's implementation is supported by digital tools, dual mentors from universities and enterprises, and process-oriented evaluation, thereby shifting the course from rule-based lecturing toward training in professional judgment grounded in data and evidence.

Keywords

Auditing Practice, Case-Based Teaching, Digital Auditing, Digital Supply Chain, E-Commerce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问题提出与研究述评

1.1. 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对审计实践提出新要求

数字乡村和电子商务的发展推动企业交易由线下、单点式业务加快转向平台化、网络化和数据化。农村电商、农产品供应链、县域物流协同等业务中,订单、支付、库存、物流和售后信息分散于多个系统和平台,交易链条更长、业务主体更多、数据来源更复杂。《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明确提出推动数字技术与农业农村深度融合[1]。与此同时,《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33号——电子商务对财务报表审计的影响》指出,电子商务可能带来交易完备性、安全性、收入确认、外包安排和系统整合等新的风险,并要求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的信息技术和互联网商务知识[2]。这意味着《审计实务》课程不能仅围绕传统纸质凭证和单一账簿关系组织训练,而应让学生能够理解业务流程、追踪多源数据、识别异常并形成审计判断。

数字技术的应用也同时改变了审计取证的方式方法。大数据审计已经不再是单纯的技术工具应用,而是正在逐步演化为审计思维、审计流程和审计证据体系变化的整体体现[3]。在数据导向审计中,大数据审计强调围绕审计风险对多源业务数据进行获取、关联和分析[4];在智慧审计和新技术应用中进一步推动审计由抽样核查向更广范围的数据分析、由纸质证据向电子证据拓展[5][6],相关案例研究也表明数字化转型会同步重塑审计组织、流程与能力体系[7]。因此,在人才培养层面,学生不仅要掌握审计准则和审计程序,还应具备数据处理、异常识别、证据评价和职业判断等复合能力。

1.2. 审计课程案例教学研究不断深化

审计学具有较强的职业性和情境性,长期以来,案例教学一直被视为连接理论与实践的重要方式。

已有研究强调通过典型案例、项目驱动和情境教学提高学生理解审计程序并提升职业能力和素养[8]; 混合式教学研究也表明, 案例讨论、模拟审计和探究任务的学习方式, 有助于提升学生的参与度与综合审计能力[9]。随着人工智能和智能审计发展, 审计人才培养需要进一步地将专业知识、数据技术和人机协同能力纳入统一的教学框架[10]。这说明案例教学的改革重点已经由“增加案例数量”转向“以真实业务问题组织数据、证据与判断训练”。

总体而言, 现有研究已经分别从数字审计、审计人才培养和案例教学等方面提供了丰富基础, 但三者之间仍存在进一步整合的空间。一方面, 不少案例仍以传统制造业财务报表审计和上市公司舞弊为主要素材, 对平台交易、供应链协同等数字化业务场景覆盖不足; 另一方面, 部分所谓“数字化案例”主要增加软件操作环节, 尚未形成从业务场景、数据证据到职业判断的完整训练链条。基于此, 本文不把“数字供应链审计”视为独立审计类型, 而将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作为《审计实务》的新型业务场景, 将数字审计作为取证和分析手段, 将职业判断与复杂问题解决作为能力目标, 探索三者 in 案例教学中的系统衔接。

从教学理论渊源看, 本模式的构建主要继承两条理论脉络。其一, 建构主义学习理论与情境学习理论认为, 知识应在真实情境中通过解决复杂问题而主动建构, 学习本质上是学习者基于已有经验对外部信息进行意义建构的过程; 审计职业判断恰恰是典型的情境依赖型能力, 难以通过结论讲授直接获得。其二, 问题导向学习(PBL)主张以结构不良的真实问题组织学习过程, 强调学生在信息不完整的条件下检索证据、展开论证并作出决策, 这与审计取证“面临不确定性、依据证据作判断”的心理过程高度契合。本模式中, “场景导入-任务驱动”环节直接吸收了 PBL 的任务设计思想, “数据取证-判断论证”环节则将建构主义“证据-论证”循环具体化为可操作的审计工作流程, 使理论学习与职业过程融为一体。

在研究方法上, 本文采用设计研究法(Design-Based Research, DBR)组织研究与写作: 将教学模式视为待检验的人工制品, 遵循“理论分析-模式设计-教学试点-反思修订”的迭代循环, 在真实课堂情境中检验设计假设并持续改进方案。需要说明的是, 本文提出的五环节模式并非全新创造, 而是对已有案例教学与项目驱动教学的整合和情境化改造, 其学术贡献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将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系统化为案例情境来源, 建立“场景-风险-任务-能力”的显性对应框架; 二是把数字工具从独立演示环节嵌入证据链构建过程, 回答“工具服务于何种审计判断”的问题; 三是构建面向职业判断的评分量规与校企双导师反馈机制。与已有研究相比, 杜永红、刘英等侧重教学组织形式的改革[8] [9], 本文则进一步回答了“以何种业务场景、以何种数据证据、训练何种判断能力”的课程设计问题, 并在试点中对设计假设进行了形成性检验。

2. 《审计实务》案例教学的现实困境

2.1. 案例业务场景较为单一, 难以呈现数字业务的复杂性

传统《审计实务》案例主要围绕销售与收款审计、采购与付款审计、生产与存货审计等循环业务展开, 知识体系完整, 但不少案例的数据规模较小、业务边界清晰、信息来源单一。但是在数字供应链和电商业务中, 销售订单可能来自多个平台, 资金通过第三方支付机构结算, 库存与物流信息分别保存在仓储和配送系统, 退货退款又会改变收入确认与应收款项状态。若仍以静态凭证核对为主, 学生容易形成“按程序找答案”的学习习惯, 难以理解数字业务中风险如何产生以及不同数据之间如何相互印证。

2.2. 案例教学容易退化为案例讲授, 职业判断训练不足

案例教学的价值不仅在于用案例解释知识点, 而是在于让学生在面对不完整信息时能够作出专业判断。在实际课堂中, 针对已经预设风险点、审计程序和标准答案的案例讲解, 学生只是被动的接受者,

教学结果是学生能够复述“应实施何种程序”，却不一定能够说明为何选择该程序、需要什么证据、不同证据发生冲突时如何判断。数字化审计环境强化了审计人员的分析和判断角色，案例教学更需要把“发现问题－获取证据－分析证据－形成结论”作为学习主线。

2.3. 数字工具与审计任务脱节，容易形成技术与专业“两张皮”

目前，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可视化技术正在进入审计实践当中。已有研究表明，智能审计的发展要求审计人员能够理解数据、算法和审计流程之间的关系[11][12]。但在课程教学中，数字工具有时被安排为独立的软件演示或上机训练，学生掌握了筛选、透视、可视化等操作，却不知道这些操作应解决什么审计风险。工具教学如果脱离业务和证据逻辑，容易形成“会操作软件但不会审计”的新问题。

3. 校企合作资源尚未稳定转化为课程案例

“深化产教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是当前推进人力资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迫切要求，对新形势下全面提高教育质量、扩大就业创业、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具有重要意义。”[13]。对于《审计实务》而言，会计师事务所、电商企业和供应链企业能够提供真实的业务流程、行业风险和实务判断，但真实数据又具有商业敏感性和保密要求。部分校企合作仍以实习、讲座为主，企业资源没有形成可重复使用的脱敏案例、数据包和评价标准，教师独立开发新型业务案例的成本较高，导致教学案例的更新速度难以跟上业务变化，存在滞后性。

3.1. “场景导入－任务驱动－数据取证－判断论证－成果输出”案例教学模式构建

3.1.1. 明确三层关系：业务场景、数字手段与能力目标

模式构建首先需要厘清三个概念层级。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属于审计对象和业务情境，主要回答“审什么”的问题；数字审计属于方法和工具体系，主要回答“如何获取和分析证据”的相关问题；另外，职业判断、风险识别和复杂问题解决能力属于人才培养目标，主要回答“学生最终形成什么能力”。据此，课程不再以增加若干前沿技术知识为目的，而是通过真实业务情境提出审计任务，以数据和证据组织学习过程，以职业判断检验学习成效。

在这一逻辑下，本文构建“场景导入－任务驱动－数据取证－判断论证－成果输出”五环节案例教学模式。场景导入环节主要用于呈现业务流程、交易关系与风险背景；任务驱动环节则是把复杂业务问题转化为可操作的审计目标；在数据取证环节要求学生围绕审计目标获取、清洗、匹配并分析多源业务数据，形成证据链；判断论证环节强调依据风险、程序和证据充分适当性作出专业判断并说明理由；成果输出环节以审计工作底稿、异常分析表、审计意见或管理建议等形式呈现。五个环节前后贯通，使案例由“知识解释材料”转变为“职业能力训练载体”。

3.1.2. 围绕典型业务场景开发分层案例

案例开发要同时考虑业务的真实性、课程的适用性和数据的可获得性，三者缺一不可。在场景选择方面，可从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中挑四类：农村电商销售、农产品供应链、平台资金结算和县域供应链协同。农村电商销售重点在订单真实性、收入截止、退货退款和平台结算；农产品供应链主要看存货计价、损耗、冷链记录和采购真实性；平台资金结算盯的是第三方支付、资金流水和异常账户；县域供应链协同则关注流程控制、授权审批以及多主体信息的一致性。

在难度上分三级递进。针对认知型案例，可以先让学生看懂业务模式、感知审计风险；关于训练型案例，收窄到单一认定或审计程序，要求学生独立完成数据处理和证据分析；对于综合型案例放开到风险评估、控制测试和实质性程序的全流程，最终要拿出完整工作底稿和审计结论。难度随课程推进逐步

抬升，学生从识别风险做起，慢慢过渡到能自己设计程序、形成判断。

3.1.3. 建立业务场景与审计任务的对应关系

为避免案例开发停留于“换企业名称、换业务背景”的情况，需要将业务场景、审计风险、案例任务和能力目标进行显性对应。具体如表 1 所示。

Table 1. Case teaching design for digital supply chain and e-commerce business scenarios
表 1. 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场景的案例教学设计

农村电商销售	虚假交易、收入截止、退货退款	匹配订单、支付、物流及退款数据，实施收入真实性与截止测试	数据分析、证据评价、职业判断
农产品供应链	存货计价、损耗、跌价、采购真实性	分析库龄、价格、损耗和采购记录，设计存货审计程序	风险识别、程序设计、综合分析
平台资金结算	第三方支付、异常账户、资金完整性	核对平台结算与银行流水，筛查异常收付款	电子取证、异常识别、穿透分析
县域供应链协同	授权审批、流程衔接、信息不一致	绘制业务流程，执行穿行测试并评价关键控制	流程分析、内控评价、沟通表达

3.2. 案例教学模式的实施路径

为避免问题诊断与改进对策相互脱节，使各项实施路径具有明确的问题指向，现将第二部分识别的四类现实困境与本章实施路径的对应关系归纳如表 2 所示。其中，案例业务场景单一的问题主要由分层案例开发与场景导入环节化解，案例教学退化为讲授的问题由任务驱动、判断论证与成果输出环节化解，数字工具与审计任务脱节的问题由工具嵌入机制化解，校企资源转化困难的问题由案例资源包、动态案例库与双导师机制共同化解。

Table 2. Correspondence between four types of realistic challenges and implementation paths
表 2. 四类现实困境与实施路径的对应关系

现实困境	对应实施路径	对应要点
案例业务场景单一	围绕典型业务场景开发分层案例；场景导入环节	以四类数字业务场景替换传统单一循环案例，呈现多源数据与平台交易复杂性
案例教学退化为案例讲授	任务驱动、判断论证与成果输出环节	以不预设答案的任务书和追问式教学取代结论讲解，以答辩质询检验判断依据
数字工具与审计任务脱节	将数字工具嵌入具体审计任务而非单独训练	工具选择从审计风险出发，操作训练服务于证据链构建，并设置人机复核环节
校企资源转化困难	案例资源包与动态案例库；校企双导师协同	以脱敏机制、知识产权约定和案例共建制度降低企业持续参与成本

3.2.1. 以“场景导入 - 任务驱动 - 数据取证 - 判断论证 - 成果输出”贯通课堂流程

在数据取证阶段，要求学生对订单、流水、库存、物流或控制记录进行整理、比对和穿透分析，并记录审计轨迹，教师可以重点追问学生的判断依据是什么、哪些证据可以相互印证以及是否存在替代解释等问题，促使学生从寻找标准答案转向构建证据链。在成果输出阶段，要求学生形成审计工作底稿、异常事项清单、分析报告或管理建议，并通过答辩接受教师和企业导师质询。在场景导入阶段。可以呈现企业背景、业务流程与异常线索，但是暂不给出审计结论，引导学生主动思考并理解交易的发生方式及风险所在。在任务驱动阶段阶段，不断地围绕审计目标设问，如收入是否提前确认、退款订单是否异常、

存货跌价风险如何评价、资金结算是否完整等, 由学生分组制定审计思路, 明确待获取和验证的数据与证据, 再进入取证环节。

在取证阶段, 学生需对订单、流水、库存、物流及控制记录进行整理、比对和穿透分析, 并记录审计轨迹, 教师通过判断依据、证据印证和替代解释等问题进行追问, 促使学生由寻找标准答案转向构建证据链。成果输出阶段, 学生提交审计工作底稿、异常事项清单、分析报告或管理建议, 经答辩接受教师与企业导师质询。通过完整的审计流程让学生反复经历和体验真实的审计判断过程。

3.2.2. 将数字工具嵌入具体审计任务而非单独训练

关于数字工具的选择应以审计任务为出发点, 在电商销售案例中, 利用电子表格、Power Query 或数据分析软件清洗订单、支付与退款数据, 经订单号、时间戳和金额匹配, 识别重复交易、异常退款及期末集中交易。在存货案例中, 依据库存周转、库龄与价格变化判断减值风险。在资金结算案例中, 可以借助可视化和规则筛查锁定异常账户与高频往来。

另外, 人工智能可用于法规检索、风险线索整理和审计程序初稿生成, 前提是设置“人机复核”环节, 学生须说明 AI 输出所依据的数据、核查事实性错误, 并确认结论能否得到审计证据支持。智能工具因而成为职业判断训练的对象与辅助, 而非判断的替代。陈伟、黄佳佳等通过研究指出, 大模型在审计中兼具知识检索与决策辅助潜力, 但能力边界仍须审慎对待[14] [15]。

3.2.3. 建立“案例资源包”与动态案例库

每个案例不应只有一份案例正文, 而应形成可直接用于教学的资源包, 包括业务背景、流程图、脱敏数据、任务书、风险提示、审计底稿模板、评分量规和教师指导说明。对于来源于企业的资料, 应事先完成授权与脱敏, 删除客户名称、账号、人员身份等敏感信息; 无法直接使用的数据, 可在保留业务逻辑和数据关系的前提下进行模拟重构。

案例库按照“企业需求 - 教师转译 - 课堂实施 - 成果复盘 - 案例迭代”的动态更新。一次校企合作形成的资料经过数字化处理后, 可以在不同的专业和班级重复使用。另外, 学生在课堂中发现的新问题、企业导师提出的反馈又可反向修改案例, 这样才能把一次性校企合作转化为长期教学资产。

3.2.4. 实行校企双导师协同, 强化实务判断反馈

校内教师主要负责课程目标、审计准则、教学节奏和任务设计, 企业导师则重点提供行业背景、真实约束和实务判断反馈。双导师协同的关键不只是增加企业讲座, 而是共同进入案例开发、任务评审和成果评价环节。例如, 企业导师可说明平台结算规则、业务控制节点和常见风险, 校内教师则将这些信息转化为符合教学目标的审计任务。学生方案完成后, 由双方分别从审计逻辑与业务可行性进行评价。

这种协同方式既能够避免企业实践经验与课程知识“两张皮”的现象, 也有助于教师持续更新对业务的理解。长期来看, 可建立企业导师库和案例共建机制, 通过教师企业实践、联合案例开发和项目复盘提升教师将产业问题转化为教学问题的能力。

3.3. 建立基于证据链和职业判断的多元评价机制

教学评价内容和效果应由答案是否正确转向风险识别是否合理、程序设计是否匹配、证据是否充分适当、判断是否有依据以及成果表达是否规范。可设置风险识别、数据处理、审计程序、证据评价、职业判断、成果表达和团队协作等不同指标, 同时综合教师评价、企业导师评价、小组互评和个人反思。

另外, 工作底稿和数据分析记录应成为核心过程证据, 即使最终结论相同, 不同小组的证据链和推

理过程也可能存在质量差异。通过评价学生如何得出结论，而不是只评价结论本身，可以更加直接地促进职业怀疑、职业判断和数字化取证能力的养成。

4. 教学模式的评价机制与持续改进

4.1. 构建面向能力形成的多维评价机制

对教学模式的评价，应当回到课程的能力目标本身，竞赛获奖、项目数量这类显性指标只能作为参考，不宜直接当作教学成效的证明。具体可从四个方面衡量(表 3)：首先，看课堂学习表现，风险识别、程序设计、数据分析、职业判断做得怎么样；其次，看案例成果质量，审计底稿是否规范、证据链是否完整、结论表达是否清晰；再次，看能力能否迁移，学生在审计案例竞赛、创新训练或企业实践中，能否把课堂所学的方法真正用起来；最后，看校企协同的持续程度，企业案例能否稳定进入课程，企业导师能否持续参与指导与评价。

在具体操作上，评价依据应以课程项目、阶段作品、数据分析记录、教师评分和企业导师反馈这类直接证据为主，同时配套统一的评分量规。评分的目的不只在于给一个总分，而重点在于呈现学生在风险识别、数据取证、证据评价和职业判断等关键能力上的差异。随着课程数据越攒越多，还可以把同一学生不同层级案例中的表现放在一起看，观察其成长轨迹，为后续教学调整留下过程性依据。

Table 3. Evaluation framework for the case teaching model of “Auditing Practice”

表 3. 《审计实务》案例教学模式评价框架

评价维度	主要观察内容	证据来源
课程学习表现	风险识别、程序设计、数据分析、职业判断	任务评分、数据分析记录、课堂答辩
案例成果质量	底稿规范性、证据链完整性、结论表达	审计底稿、分析报告、成果版本
能力迁移	竞赛、创新训练、企业实践中的方法迁移	竞赛材料、项目档案、学生反思
校企协同	案例共建、导师参与、企业反馈稳定性	合作记录、导师评价、案例更新记录

4.2. 识别教学模式实施中的关键风险

第一，防止“场景新、任务旧”。如果电商案例最终仍只是把传统凭证换成电子表格，而没有体现平台交易、第三方结算和多源数据交叉验证，改革就会流于形式。第二，防止“工具强、判断弱”。数字工具应降低机械核对成本，把课堂时间释放给风险分析和职业判断，而不是让软件操作成为新的教学中心。第三，防止“企业参与一次化”。应通过脱敏机制、知识产权约定和案例共建制度降低企业持续参与成本，使校企资源形成可积累的课程资产。

4.3. 建立基于课程档案的持续改进机制

课程改革应从第一轮教学起就做好留痕：案例版本、任务书、学生成果、评分记录、企业反馈和学生反思都应存档保存，形成完整的改革档案。每轮教学结束后，对照学生的高频错误、评分出入和企业提出的意见，回头调整案例难度、数据结构和任务设计。数字业务和审计技术在变，案例库也不能停步，可分阶段引入新的平台业务、供应链模式和智能审计工具，教师能力和评价方式随之跟进。

5. 结语

数字供应链和电商业务正在改变企业交易流程、数据形态与风险结构，也使《审计实务》课程面临由传统账证核对向数据化取证和职业判断训练转型的要求。本文以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为情境载体，

区分“业务场景－数字方法－能力目标”三个层级，构建“场景导入－任务驱动－数据取证－判断论证－成果输出”五环节案例教学模式，并从案例库建设、课堂流程、数字工具、校企双导师和多元评价等方面提出实施路径。

本文在同一案例教学框架下，贯通考察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业务、数字审计方法、审计人才能力三个维度的协同变化。该模式的核心并非简单增加前沿技术或新案例数量，而是重构学生解决审计问题的学习过程：从理解业务出发，以数据与证据为基础，在不确定情境中形成有依据的职业判断。后续还应在更大样本和更多轮次中持续积累学生作品、企业评价和能力变化数据，进一步检验不同案例类型和数字工具对学习成效的影响，从而推动《审计实务》课程更加贴近数字化审计实践和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

基金项目

桂林学院 2024 年校级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研究与实践项目《广西应用型高校助推新质生产力发展·赋能数字乡村建设的研究与实践》；2026 年广西普通本科高校产教融合专业群《数字供应链与电商专业群》阶段性研究成果。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EB/OL].
https://www.gov.cn/zhengce/2019-05/16/content_5392269.htm, 2019-05-16.
- [2]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33 号——电子商务对财务报表审计的影响[EB/OL].
https://www.cicpa.org.cn/ztzl1/Professional_standards/xxzztx/zyzz/sjzz/202105/P020240412540027993897.pdf, 2022-12-22.
- [3] 徐荣华, 朱婧, 戴欣瑜. 大数据审计: 理论框架、研究进展与未来展望[J]. 外国经济与管理, 2024, 46(11): 122-137.
- [4] 秦荣生. 数据导向审计体系构建: 风险模型、方法体系与实现路径[J]. 审计研究, 2023(5): 3-10.
- [5] 黄佳佳, 李鹏伟, 徐超. 面向智慧审计的思维变革与审计平台构建研究[J]. 审计研究, 2023(5): 11-20.
- [6] 谢志华, 程恺之. 新技术与审计方法的变革[J]. 审计研究, 2023(1): 3-11.
- [7] 张霖琳, 马晓红, 徐玉琳. 国有企业集团内部审计数字化转型: 一个探索性案例研究[J]. 当代会计评论, 2024, 1(2): 97-120.
- [8] 杜永红. 以“案例教学为核心”的审计专业硕士教学模式研究[J]. 黑龙江教育(高教研究与评估), 2020(5): 66-68.
- [9] 刘英. 基于混合式教学模式的审计学课程教学研究与实践[J]. 安徽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 41(6): 84-85+99.
- [10] 水会莉, 熊子萍, 程晓娟. 人工智能时代审计人才培养框架探究[J].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5): 65-69.
- [11] 毕秀玲, 陈帅. 科技新时代下的“审计智能+”建设[J]. 审计研究, 2019(6): 13-21.
- [12] 陈伟, Smieliauskas Wally. 大数据环境下的电子数据审计: 机遇、挑战与方法[J]. 计算机科学, 2016, 43(1): 8-13+34.
-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EB/OL].
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7-12/19/content_5248564.htm, 2017-12-19.
- [14] 陈伟. DeepSeek 人工智能大模型在审计中的应用研究[J].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3): 49-54.
- [15] 黄佳佳, 周立云, 徐超. 基于大模型的审计知识智能问答系统构建研究[J]. 会计之友, 2025(9): 24-30.